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WG-ABS/8/6
23 Septem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

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

第八次会议

2009年11月9日至15日，蒙特利尔

经整理的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交的关于履约、公平和公正惠益分享及获取的文件

执行秘书的说明

目 录

导 言	7
经整理的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交的关于履约、公平和公正惠益分享及获取的文件	8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	8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8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8
三、主要组成部分	11
A. 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	11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11
1) 获取与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的联系	11
墨西哥	11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12

为尽可能减少秘书处工作的环境影响和致力于秘书长提出的“不影响气候的联合国”的倡议，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12
2) 将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分享的惠益	12
墨西哥	12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13
3) 货币和/或非货币性惠益	13
墨西哥	13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13
4) 技术的获取和转让	14
墨西哥	14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14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14
5) 根据共同商定条件分享研究和开发成果	15
墨西哥	15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15
6) 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或联合从事研究活动当中的开发工作	18
墨西哥	18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18
7) 促进平等谈判的机制	19
墨西哥	19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20
8) 提高认识	20
墨西哥	20
9) 采取措施，在共同商定条件下保证土著和地方社区参加和参与，并与传统 知识持有者分享惠益	21
墨西哥	21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21
10) 建立机制，鼓励依照国家立法，将惠益用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及持续利用 和社会经济发展，特别是用于千年发展目标	22

墨西哥	22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23
11) 制订国际最低条件和标准.....	23
墨西哥	23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23
12) 为每一种用途分享惠益.....	23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4
13) 在原产地不明或跨界情况下实行的多边惠益分享选择办法.....	24
墨西哥	24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4
14) 针对跨界情况建立信托基金.....	24
墨西哥	24
15) 编制示范条款清单，以视可能将其纳入材料转让协定.....	25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5
16) 加强对《关于获得遗传资源和公正、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波恩准则》的利用	25
B. 遗传资源的获取	25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5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25
1) 确认缔约方就获取问题做出决定的主权和权力.....	25
墨西哥	25
2) 获取与公平和公正分享惠益的联系	26
墨西哥	26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6
3) 获取规则在法律上的确定性、清晰性和透明度.....	26
墨西哥	26
4) 不歧视的获取规则.....	27
墨西哥	27
5) 支持跨管辖区遵守的国际获取标准（不要求对各国的国内获取立法进行统 一）	27

墨西哥	27
6) 国际上制订的示范国内立法.....	28
墨西哥	27
7) 尽量降低行政和交易成本.....	28
8) 为非商业化科研制订的简化获取规则.....	28
墨西哥	28
C. 遵守.....	29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29
1) 制订鼓励履约的工具.....	29
哥伦比亚	29
(a) 提高认识活动	29
墨西哥	29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30
(b) 就盗用/滥用达成的国际理解	31
墨西哥	31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31
(c) 各部门材料转让协定的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	31
墨西哥	31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31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32
(d) 重要使用者类别的行为守则	33
墨西哥	33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33
(e) 确定最佳做法行为守则	34
墨西哥	34
(f) 科研供资机构为接受科研经费的使用者规定义务,使后者遵守具体的获取和 惠益分享要求.....	34
墨西哥	34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34
(g) 使用者的单方面声明	34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35
(h) 支持跨管辖区遵守的国际获取标准（不要求对各国的国内获取立法进行统一）	35
2) 制订监测履约情况的工具.....	35
墨西哥	35
(a) 信息交流机制	35
哥伦比亚	35
墨西哥	36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36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37
(b) 国内主管机构颁发的得到国际承认的证书	37
哥伦比亚	37
墨西哥	38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40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41
(c) 跟踪监测和报告制度.....	42
墨西哥	42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42
(d) 用于跟踪监测的信息技术.....	42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42
(e) 披露规定.....	43
哥伦比亚	43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44
(f) 确定检查点.....	44
墨西哥	44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44
3) 制订强制遵守的工具.....	45
哥伦比亚	45

墨西哥	46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47
(a) 制订保证能够诉诸司法的措施, 以强制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安排	47
墨西哥	47
(b) 争端解决机制	48
(一) 国家之间	48
(二) 国际私法	48
(三) 非诉讼争端解决办法	48
墨西哥	48
(c) 跨管辖区执行判决和仲裁裁决	48
墨西哥	48
(d) 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联络点之间的信息交换程序, 用以帮助提供者在指控违反事先知情同意规定的具体案件中获得有关信息	49
墨西哥	49
(e) 补救办法和制裁办法	49
墨西哥	49
4) 确保遵守习惯法和地方保护制度的措施	49
墨西哥	49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 (Cesagen)	49

导 言

1. 在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工作组第七次会议结束时，与会者一致同意，会议报告的附件将遵循与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相同的格式，并将其作为工作组第八次会议进一步谈判履约、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以及获取问题的基础。与会者还一致认为，关于这些组成部分的任何呈件应以工作组第七次会议报告的附件为基础（文件 UNEP/WG-ABS/7/8）。
2. 根据上文所述，秘书处在 2009 年 5 月 11 日发出的第 2009-050 号通知中指出，与工作组第七次会议上提出并将在第八次会议上再次提出的国际制度主要组成部分（例如履约、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以及获取问题）有关的任何呈件，应以工作组第七次会议报告的附件为基础（UNEP/CBD/WG-ABS/7/8）。
3. 在此背景下，本文件包含秘书处收到的有关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获取和履约问题的呈件的整理。

经整理的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土著和地方社区及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交的关于履约、公平和公正惠益分享以及获取分文件¹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²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BIO）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PhRMA）

可适用于文件UNEP/CBD/WG-ABS/7/8附件（“巴黎附件”）多节的建议

案文修正建议：

所有涉及“生物资源”、“衍生物”和“产品”的括号内容应删除。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强烈表示，国际制度必须置于《生物多样性公约》范畴内，并且必须与缔约方大会的任务规定相一致。国际制度只应约束“遗传资源”，这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条款的范畴一致（例如，第15条）。

如果衍生物、产品和其他物品属于《公约》“遗传资源”定义的范畴，才可被纳入。

对于合并巴黎附件中重复案文的具体建议：

当前案文各节中述及许多类似或相同主题。随着案文逐渐演化，存在各节之间不相协调的重大风险。这可能造成许多无意识的后果，包括对某一特定预期结果采取不一致做法。同样，如果定稿中存在分歧，可能会推测是起草者故意造成不同结果，即使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总之，涉及下文所列项目的每个不同章节应当合并，最好是一个单独的部分。

- 提高认识活动: 巴黎附件第三.A.8节和第三.C.1.a节
- 为支持履约而制定国际获取标准: 巴黎附件第三.A.11节，第三.B.5节和第三.C.1.h.节
- 编制示范条款，以视可能将其纳入材料转让协定: 巴黎附件第三.A.15节和第三.C.1.c节，缔约方大会第IX/12号决定第三.E.5节
- 获取与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的联系: 巴黎附件第三.A.1节和第三.B.2节
- 技术的获取和转让: 巴黎附件第三.A.4节和缔约方大会第IX/12号决定第三.E.3节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下文对执行部分案文提出的建议旨在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的可能性引入国际制度，供 2010 年名古屋通过该制度后进行进一步审议。这个建议是以日益流行的，与软件、创造性工作和生物材料转让协定有关的共享/开源许可模式为基础的。提交给《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题为《获取和惠益分享公产？国际制度中公产/公开来源许可证的角色》的

¹ 为便于参照，本文件复制的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的标题以阴影显示。此外，文件结构遵循工作组第七次会议报告附件的格式（UNEP/WG-ABS/7/8 号文件）。

² 本案文中提及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不影响国际制度的性质。

讨论文件详细介绍了该建议。³ 本文件的目的是，促进对引入供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后审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可能选项的思考和讨论。

下文所述及建议的重点放在属于“遵守”下的“各部门材料转让协定的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第三.C.1.c 节，备选案文 2）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三种利用类型的国际制度条款的可实施性。⁴ 三种利用类型是：

- a) 不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开发（非商业化研究）（第三.C.1.节，备选案文 2，第 4 款，a 项）；
- b) 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开发（商业研究）（第三.C.1.c 节，备选案文 2，第 4 款，b 项）；
- c) 商业化（第三.C.1.c 节，备选案文 2，第 4 款，c 项）。

通过引入示范性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可使这三种类型的利用成为可能。许可证的目的是向使用者提供选择条款的机会，借助于这些条款，可提供每个类别下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并提供关于遵守权利以促进资源和知识分享的充分确定性。基本的选择包括：

- a) 针对非商业性研究的非独占和非商业性许可证条款；
- b) 基于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旨在推动产生公益的协作开放创新网络的非独占商业许可证的单独新协定（即，实现《公约》目标，关于被忽略的疾病和适应气候变化的研发）；
- c) 通过运用和/或进一步审议公平贸易认证和标签计划的商业化（产品）。

如上文所指出的，本文件的目的不是坚持建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应在现有谈判案文中予以详细阐述。相反，其目的是鉴别需要进一步审议或修正，以在 2010 年第十次缔约方大会上通过制度后使审议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成为可能的现有案文的主要组成部分。

将许可证问题引入谈判案文内，有两个主要的办法是可行的。首先，作为最低要求的办法，是 a)结合示范条款引入对许可证的提及，及； b)结合习惯法和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议定书引入对许可证的提及。为促成更广泛的讨论，本文件概述了包含一系列措施的扩展办法。这些措施是：

- 1) 纳入对关于材料转让协定示范条款的许可证或许可的特别提及（第三.C.1.c 节，备选案文 2）；
- 2) 将示范条款下利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三种类型导入“以共同商定的条件分享研发成果”下的惠益分享（第三.A.1.5 节）。这将把“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或在研究活动中共同发展”（第三.A.1.6 节）与实现技术转让（第三.A.1.4 节）联系起来；⁵

³ 该文件可作为 UNEP/CBD/WG-ABS/8/INF/3。

⁴ 标题为“编制示范条款清单，以视可能将其纳入材料转让协定”的第三.A.15 节备选案文 2 中也提到这三种类型。

⁵ 关于技术转让的第 IX/14 号决定提到有必要“对新的开源创新模式，以及对除知识产权外的其他备选办法，进行更多的深入分析”。第 IX/14 号决定第 11 款(a)。

- 3) 将再次对第三.A.1.5 节进行审议，以提供一些每个利用类型下可实现的惠益分享形式的具体详情，并将重点放在通过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获取研发成果。将对第三.A.1.6 节进行修订，以实现可能的协作性研究网络。将对关于技术转让的第三.A.1.4 节进行调整，以纳入对开源与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提及，以便与主要的研究条款联系起来。
- 4) 在关于国际认可的证书的第三.C.2.b 节，可插入对许可证的提及。可加入或并入新条款，以提及许可证和利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三种类型。其结果是使建议的证书成为可能，并加入灵活性。
- 5) 预计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将是国际制度背景下审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的主要受益方。这可通过诸如“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许可证”这样的案文模式实现将提及习惯法和社区议定书与“采取措施确保遵守习惯法和地方保护制度”（C.III.4）下的许可证联系起来。在案文其他地方使用这类用语可能也是可取的。提及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也可插入到有关技术转让和研究的章节，根据原有条款，当前他们不能实现惠益分享和参与研究网络（第三.A.1 4、5 和 6 节）；
- 6) “遵守”一节建议的追踪和报告制度将通过这个程序以及其他与被纳入以便利体现国际专利制度、国家会计制度和制定统计指标的标准分类制度（国际专利分类（IPC）和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ISIC））有关的更多建议加以实现。这些建议旨在加强能力以了解是否发生误用情况和国际制度有效性的统计计量。
- 7) 可进一步审议提高意识一节（第三.C.1.a 节），以实现因使用在线许可证的产生、分发和展示系统而带来的更广泛公众认识活动；
- 8) 在潜在用户为研究目的表示事先接受非独占，非商业性许可证（作为有约束力的契约）的情况下，可通过许可证实现简化获取非商业性研究规则（第三.B.8 节备选案文 1）和使用者单方面申明（第三.C.1.g 节）的建议。

上述摘要概述了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纳入国际制度以进一步审议可施行的主要选项。建议的主要宗旨是实现现有国际制度的主要组成部分，而且建议并不打算删除或替换现有条款。

本文件剩余部分根据上述措施提出了可能的执行部分案文建议。为便于参照，建议以简要的一般说明开始，随后是谈判案文的结构。

一般说明：

1. 获取与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的联系（第三.A.1 节）

可在第三.A.1 节插入对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提及，通过将许可证作为契约格式，使得获取和惠益分享之间的关系更为明确。

2. 获取和惠益分享与社区议定书和习惯法的联系。

使用以下案文模式或做微小改动可在大部分谈判案文中建立土著和地方社区议定书习惯法之间的联系：

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许可证……”

理由:

引入许可证选项旨在将获取和惠益分享安排建议建立在习惯法和社区议定书基础之上，主要通过解决以下问题：

- a) 随着时间的过去持久认可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贡献；
- b) 向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选择条款的机会，借助于这些条款，可提供知识和资源；
- c) 通过将许可证作为契约格式，使基于契约的办法成为可能；
- d) 使条款体现更广泛知识产权制度。

建议纳入对许可证的提及，不是打算替换对习惯法或社区议定书的提及，而是解决在国际制度背景下在知识和资源流动并开始传播时发生了什么的更广泛问题。

3) 提及示范条款与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联系

提及示范条款可结合以下表述“**示范条款和许可条款**”或对大部分案文做微小改动（即，第三.A.15 节备选案文 2 和第三.C.1.c 节备选案文 2）。

理由:

提及与示范条款有关的许可条款/许可证将使示范条款的目的更为明确，并实现为利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三种类型制订示范许可条款清单。然后提供者可在在线环境下使用示范许可条款清单，以自动生成与现有创造性共享和科学共享模式一致的许可证。

三、主要组成部分

A. 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支持《生物多样性公约》规定的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生物多样性公约》很明确，但是，惠益分享“须以共同商定的条件”（见，例如第 15.7 条）。因此，国际制度中任何与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有关的条款必须允许提供者和使用者自由决定条件。此类条款通常收录在表明存有争议的遗传资源的提供者和使用者意见一致的合约或其他协定中。契约的典型规则应适用于这些涉及惠益分享的合约和协定。具体的强制性惠益分享条款会既显得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原则不一致，又难以实行。

1) 获取与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的联系⁶

墨西哥

3. 各缔约方应采取立法、行政或政策性措施，以期与提供此种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缔约方和/或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原产国或根据《公约》获得遗传资源的缔约方，公平和公正地分享研究和开发的成果以及商业性和其他性质利用[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⁶ 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B.1.2 节也有关于获取与惠益的公正和公平分享之间的联系的内容。

其衍生物][和产品]所产生的惠益。此种分享须取得提供此种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缔约方和/或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原产国或根据《公约》获得遗传资源的缔约方的事先知情同意，该缔约方另有决定除外，并遵循共同商定的条件。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根据《公约》，缔约方可请求依据提供者与使用者之间共同商定的条件，获得获取遗传资源的事先知情同意。”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支持将公正和公平的惠益分享与获取遗传资源联系起来。惠益分享须在临近通过适当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中包含的共同商定的条件而进行获取时予以处理，以减少关于遗传资源地位和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任何不确定性。当前巴黎附件中包含的案文没有明确说明共同商定的条件的重要性。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可在案文的各要点中插入对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提及，以建立获取和惠益分享之间的联系。

2) 将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分享的惠益

墨西哥

还回顾根据《公约》第 15(7)条的规定，应按照提供者和使用者之间共同商定的条件，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商业性和其他性质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序言部分}

确认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分享惠益可包括货币和/或非货币性的惠益{序言部分}

1. 各缔约方须规定各项措施，以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

2. 根据国家法律和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在共同商定的条件下须规定公平分享利用与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相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的条件。这些条件应包括：

a) 土著或地方社区与使用者之间；或

b) 使用者和提供国的国家当局之间，并应让有关的土著和地方社区积极参与。

3. 缔约方须采取措施确保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提供者和使用者在确立共同商定的条件时，纳入：

a) 分享货币和非货币性惠益的义务须不受共同商定的条件中包含的协定的终止的影响，并须包含在任何材料转让协定中。

b)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原产国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或促进原产国与使用者之间的共同研究开发活动；

c) 示范条款和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典型应用库/目录及相关的货币或非货币性惠益。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在提供者和使用者之间根据国内法达成共同商定的条件的情况下，缔约方应要求使用者不再承担来自缔约方而不是提供者提出的关于这些遗传资源的额外诉讼。”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根据法律清晰性和透明度原则，一旦使用者根据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制度与适当的提供者达成共同商定的条件，使用者不应再承担第三方，例如声称与存有争议的遗传资源有某种联系的其他社区或实体，提出的额外诉讼。例如，如果在特定管辖区对当地环境下出现的特定遗传资源存在竞争性的要求，这类要求须完全提交国家主管当局。要求之间的适当层级应在国内法内解决。

3) 货币和/或非货币性惠益

墨西哥

1. 缔约方须采取措施鼓励惠益分享包括对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所有形式的利用。
2.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将包括详尽的共同商定的条件清单。共同商定的条件须确定利用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供分享的货币和/或非货币性惠益的类型。
3. 缔约方须遵守《公约》第 16 条的规定，采取措施分享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相关联的研究和技术的惠益，不论是否获取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
4. 缔约方须建立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财务机制。

备选案文 2

3. 惠益可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方面：
 - (a) 《波恩准则》附录二所列货币和非货币性惠益；以及
 - (b) 《公约》第 15(6)、第 16(3)、第 16(4)和第 19 条规定的非货币性惠益。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将分享的惠益可包括，但不限于《波恩准则》附录二所列货币和非货币性惠益。”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国际制度不应代表提供者和使用者，寻求预先决定或影响共同商定的条件的内容，这与《公约》不相符。相反，提供者和使用者应根据围绕转让遗传资源的具体环境，自由选择惠益。这些惠益可特别包括《波恩准则》附录二中所列的那些惠益。

4) 技术的获取和转让

墨西哥

根据《公约》第 16 条，缔约方在拟定共同商定的条件时，应采取措施确保获取和转让利用此种资源的技术。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可鼓励遗传资源的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以获取遗传资源时，获取和转让利用此种遗传资源的技术。”

“缔约方可鼓励其领土上的企业和机构，以推动和鼓励向最不发达国家自愿转让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或利用遗传资源相关的技术。”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支持推动有效的技术转让和合作的措施。但是，应当认识到，有效的技术转让通常不能强迫。相反，它经常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需要转让人和受让人的友好和承诺，只能在自愿、合作和共同支持的协议下实现。技术转让还需要有效的法律和政策框架提供的有利环境，包括，例如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支持基于市场的，许可这些权利的法律框架，支持投资和贸易的条例，激励研究的供资，以及其他领域的适当政策。缔约方还可在其管辖权内提供激励，例如税收激励或其他惠益，鼓励参与技术转让安排。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备选案文 1

在备选案文 1 下，可提及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便利向提供者和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

执行部分案文

通过推动利用现有开源许可证和将在国际制度背景下审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将便利以公平和有利条件进行的获取和转让技术。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认可许可证将推动认可日益增多的免费提供的开源生物学软件（即，欧洲分子生物学开放软件包）和日益增多的材料转让安排的开源办法应用（科学共享生物材料转让协定项目）。提及现有开源许可证体现了第 IX/15 号决定第 11 款对开源的提及，而提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涉及国际制度下为解决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将来的事态发展。

5) 根据共同商定条件分享研究和开发成果

墨西哥

1. 缔约方须在顾及《公约》第 15 条第 7 款、第 16 条第 2、第 3 和第 4 款、第 19 条第 1 和第 2 款以及第 20 条第 4 款的情况下，制定各项措施，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研发成果带来的惠益，包括通过便利获取此种研发的成果和通过获取和转让技术，以及对[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其他形式的利用，包括以减让性条件和特惠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受专利和其他知识产权保护的技术，同时顾及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以及遵守此种资源的原产国或根据《公约》获得资源的缔约方的国家法律。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5) 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在国际制度背景下分享研究和开发成果

[1. 缔约方 [须] [应] 在顾及《公约》第 15 条第 7 款、第 16 条第 3 和第 4 款、第 19 条第 1 和第 2 款以及第 20 条第 4 款的情况下，制订各项措施，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研发成果带来的惠益。通过将在国际制度背景下审议的，可应用于国际制度述及的三种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利用类型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将使这类措施成为可能。⁷ 这类措施将促进和便利条款的遵守，借助于这些条款，提供了对国际制度述及的三种类型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利用的获取：

a) 不以商业化为目的的研究和开发（非商业化研究）

通过使用国际/本制度背景下审议的非独占和非商业性获取与惠益分享许可证，将便利获取非商业性研究和开发成果。根据授予获取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遗传资源与传统知识的条款，将便利以非独占和非商业性目的获取非商业性研究和开发成果。便利地获取研究成果将包括：

- 一) 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条款，获取非商业性研究和开发成果；
- 二) 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条款，获取和转让非商业性研究和开发带来的技术；
- 三) 获取在授予非独占和非商业性许可证时未预见到的利用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传统知识带来的非商业性研究和开发成果；
- 四) 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许可条款，出于提供者根据为此目的而制订的材料转让协定所确定的目的，获取以研究为目的的生物材料；
- 五) 促进针对国际制度背景下，非商业性研究团体和土著民族以及地方社区提供的便利的资源分享，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条款提供获取的生物数据的开源期刊和开源库的使用；⁸
- 六) 促进利用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条款，在国际制度背景下提供的材料的专利期

⁷ 第 C.1.c 节备选案文 2 和第 A. 15 节备选案文 2 鉴别了这三种利用类型。

⁸ 根据第 2 条定义，术语生物材料的使用包含了遗传资源并体现了定义专家组的成果。

刊出版物副本的开放存取在线库的及时使用。⁹

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识别码将明确鉴别根据非独家和非商业性许可证条款提供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以便利调查、收回和监督规定准予获取的条款的遵守情况；¹⁰

寻求利用根据非独占和非商业性获取与惠益分享许可证提供的研究成果的，以商业化为目的的研究，将需要包括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在内的最初提供者根据单独的、新的原始非商业化许可证，提供新的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

b) 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开发（商业化研究）

分享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开发的成果，将根据包括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在内的参与的提供者的事先知情同意和提供者与使用者之间拟定的共同商定的条件予以决定；

分享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开发的成果可根据提供者决定的独占或非独占条款进行。[国际制度的]缔约方将采取措施促进针对国际制度和产生公益的目标/目的的非独占许可证的使用；

分享以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商业化目的的研究成果，将促进非独占商业性许可证的使用，以推动建立特别针对以下方面的协作性开放创新网络：

- 一) 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化；
- 二) 关于被忽略疾病的研究和开发；
- 三) 关于适应气候变化的研究和开发；
- 四) 涉及特别提及提供者指明重点的标准创新模式未充分促进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利用的其他公益；

缔约方将鼓励获取根据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提供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利用带来的专利技术，尤其通过使用以下工具：

- a) 权利许可证；
- b) 开放专利；
- c) 专利联盟；
- d) 专利项目同行审议。

根据《公约》第 16 条，将以减让性条件和特惠条件向发展中国家和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提供获取在国际制度制订[生效]日期前已在实施中的专利权和植物新品种权保护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利用所带来的研究和发展成果；

缔约方将在国际制度制订[生效]之时，向利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专利权和植物新品种保护的未决申请的申请人，特别通过使用以下激励措施，提供开始遵守国际制度条款的机

⁹ 中心思想是，在副本包括根据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提供的材料的情况下，应要求专利同行审议期刊作者存留出版物印刷前副本，而出版物印刷后副本（质量会更高）应在合理时期内公开提供。这将惠及研究人员、发展中国家以及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

¹⁰ 该建议将获取和惠益分享与国际许可证主要组成部分联系起来。

会：专利收费标准，上文指明的工具，终止申请，或其他缔约方认为合适的措施。

c) 商业化（商业使用）

缔约方将采取措施促进申请，并酌情进一步审议公平贸易认证和标签计划，以利用根据国际制度条款提供的用于商业化（商业产品）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这种促进以及酌情进一步审议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公平贸易计划，将尊重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土著人民及地方社区的人权。

2. 要求取得事先知情同意才能获取其[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缔约方，[须][应]采取措施鼓励[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提供者和使用者在拟订共同商定的条件时，根据为此目的将进行审议的国际制度背景下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条款，考虑分享研究和开发的成果。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上述案文的中心思想是，使用获取和惠益许可证可形成，并可针对特定的惠益类型。

a) 非商业性研究：

对于非商业性研究，主要的惠益来自获取为促进了解和理解生物多样性及人类社会面临问题的研究成果。但是，关于向公开领域提供的材料是否会迅速专用于商业目的，人们已经表示出担忧。建议的许可证通过使用规定使用条件（即，非独占，非商业性）的许可契约解决这个问题。这样，知识和资源就不会进入公开领域，但可公开获取。

关于为非商业性目的而获取的第二个担忧是，对使用按次付费阅读商业模式封闭的专利数据库或期刊的资源和出版物获取不足。此建议寻求通过推动开源库和期刊并规定构成封闭按次付费阅读/订阅期刊出版物基础的材料，在一段合理时期内（即，印刷前或印刷后）存放于免费获取在线库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

这个建议解决的第三个担忧是改变用途，即用于商业性目的。这是通过要求分享在根据相同条款（即非独占和非商业性条款）提供许可证之时未预见到的利用成果，来加以解决的。如果改变用途针对的是商业研究或商业化，设想了另外一个涉及新的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的新协定（双重许可）。

b) 商业性研究

该建议认可商业性研究的效用，但是希望让人们注意到在当前注重独占许可安排的创新模式未充分满足的领域，提供面向商业研究的激励的希求。特别是，该建议让人们注意推动非独占商业性许可的希求，以便利创建与发展中国家和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重要相关的，诸如保护和可持续使用、研究被忽略疾病以及适应气候变化问题有关的研发的协作性开放创新网络。

应当指出的是，该建议没有排除根据提供者的意见的独家许可（一如往常）。但是，强调非独占商业性许可将使国际制度符合在 21 世纪日益强调的开放创新商业模式，并向独占的“权威”创新模式未充分满足的领域，即被忽略疾病和制药，提供协作性创新的激励。

与商业性研究带来的知识产权考虑有关的建议，旨在强调制度内现有的灵活性（即，费用标准，权利许可和专利联盟）以及日益显现的发展态势（即，开放专利和为提高专利质量的项目同行审议）。值得注意的是，个别的灵活性优缺点并存，因此被列为“特别”备选工具。

关于在国际制度通过/生效之时已经生效的专利权和植物新品种保护认证的建议，其目的是促进与《公约》第 16 条和相关条款的规定的一致性。关于在国际制度通过/生效之时对这类权利的未决申请的建议，是基于承认知识产权局（特别是关于专利权）收到的申请大量积压以及希望向申请者提供机会以通过使用各类激励（即，费用标准）开始遵守国际制度。这可获得额外的有利条件，在存在重大担忧的管辖区（即，欧洲），促进提高与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有关的专利组合的质量。这些建议不要求对现有专利权法律做出修订，但可能会利用现有灵活性。关于披露原产地和许可证的建议将在下文述及。

c) 商业化

针对为参与商品生产（即，咖啡和茶）的提供者团体确立公平条件的公平贸易（道德贸易）和标签计划的兴起，是西方市场日益重要的一个小生境。针对根据国际制度条款开发的产品的公平贸易计划的实行，和可能的进一步修订，可促成推动与提供者（即，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公平惠益分享并通过市场划分，奖励参与公司竞争优势。根据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公平贸易类认证和标签，将最显著的应用于植物药物和化妆品，但可延伸到根据使用开放创新模式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所开发的药物市场（即，用于被忽略疾病）。

这些建议总的意图是在国际制度的分享研发成果方面引入灵活性，以作为国际制度下主要的惠益产生器。这些建议与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下文所述的建立协作性研究网络有着直接联系。

6) 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或联合从事研究活动当中的开发工作

墨西哥

1. 缔约方须商定加强研究能力和确保国家对应方的有效参与，同时顾及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特殊需要。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6) 有效参与研究活动，和/或联合从事研究活动当中的开发工作，并建立协作研究网络。

[1. 缔约方[须][应]商定加强研究能力和推动建立伙伴国家、机构以及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之间的，针对《公约》目标和产生共同商定的公益的协作研究网络。加强研究能力和建立协作研究网络针对的是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以及参与国际制度的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指明的研究需要。确保国家对应方的有效参与，同时顾及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特殊需要。]

[2. [要求取得事先知情同意才能获取其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缔约方, [须] [应] 采取措施 [确保] [鼓励 [提供者] [原产国] 和使用者在拟订共同商定的条件时, [考虑] [确保]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 [提供者] [原产国] 有效地参与[国际制度背景下提供者[原产国]与使用者之间的研究活动和/或便利包括协作研究网络在内的研究活动的联合开发]。为此, 缔约方将审议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 以支持有效参与提供者与使用者之间的研究活动、联合研究和开发以及建立协作研究网络]。

[3. 缔约方 [须] [应] 根据《公约》第 16 条采取措施, 确保私人部门帮助共同发展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或利用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造福于发展中国家的政府机构和私营部门相关的技术。] 这些措施可包括国家制度背景下将审议的促进非独占商业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

[4. 缔约方 [须] [应] 根据《公约》第 18 条促进为了发展与《公约》各项目标相关的技术而制订共同研究方案、和建立合资企业以及协作研究网络。]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这些建议旨在通过使用许可证, 开辟针对提供者所确定的目标的协作研究网络的可能性。国际研究合作, 特别是非商业研究目的的合作, 是生物科学研究中心日益明显的特点(即, 对被忽略疾病的基因排序), 也是诸如欧盟框架研究计划这样的倡议的主要特点。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带来的确定性使合作研究网络得以推广, 从而使根据国际制度进行惠益分享成为可能。提及非独占商业性研究许可证反映出对协作商业研究以及在独占或“权威”创新模式下收效不佳的领域开展研究和开发的愿望。

7) 促进平等谈判的机制

墨西哥

确认遗传资源的提供者和使用者在共同商定条件的谈判中促进平等具有重要意义{序言部分}

1. 缔约方须采取诸如如下措施:

- a) 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和持有与[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相关的传统知识的土著和地方社区制定协商安排;
- b) 支持原产国或土著和地方社区与[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使用者就共同商定的条件和事先知情同意条款进行谈判的能力。

2. 缔约方须:

- (a) 在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权利与正在获取的 [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 相关联时, 或在获取与这些[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 相关的传统知识时, 采取措施确保相关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酌情参与获取程序;]
- (b) 建立各种机制, 确保除须遵照与机密资料有关的条款外, 各项决定得到公开。
- (c) 应通过专门提供关于科学和法律咨询的信息, 以便土著和地方社区能够有效参与并积极参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各个阶段, 例如制定和执行共同商定的条件和合同安排, 从而促

进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有效参与。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2 [(c) 应通过以下方式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有效参与：

- (三) 提供清楚明了的许可备选方案,以允许土著民族和当地社区在以符合他们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并尊重他们权利的方式提供知识和资源时,做出关于适当选择的明智决定;
- (四) 提供在线工具,以获取示范性社区议定书,道德准则,工具包,许可选项清单和建议来源,以通报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签署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的决定;
- (五) 在使用追踪和监督包括遵守许可条款在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条款的工具中, 提供建能力建设。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这些建议以案文的现有内容为基础, 旨在向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提供一系列工具, 供签署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时使用。提及许可证和追踪及监督中的能力建设, 旨在建立与需要遵守的制度的更详细条款的联系。

8) 提高认识 ¹¹

墨西哥

缔约方须采取措施, 提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认识, 以支持强制执行措施, 确保惠益分享。类似措施还包括其他事项: 提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认识, 以支持强制执行措施, 确保惠益分享。类似措施还包括其他事项:

- (a) 公布有关他们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制度、国家法律、政策和程序的最新信息;
- (b) 推动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步骤, 包括促使公众更加了解有关盗用、滥用和生物剽窃的概念以及认识到土著和地方社区对生物多样性做出的贡献和这种贡献产生的惠益]; ¹²
- (e) 通过一个网站和/或获取和惠益分享信心中心散发信息;
- (f) 与利益攸关方磋商促进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工具;
- (g) 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经验的区域交流;

¹¹ 在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C.1.1.(a)节也有关于提高认识的内容。

¹² 墨西哥认为, 该款不仅应并入上述的概念(盗用、滥用和生物剽窃), 还必须并入由概念、条款工作定义和部门办法法律和技术专家组(纳米比亚, 2008 年 12 月)修订的所有概念和定义。

(h) 与相关部门和利益攸关方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交流、教育和提高认识问题。

9) 采取措施，在共同商定条件中保证土著和地方社区参加和参与，并与传统知识持有者分享惠益

墨西哥

1. 须根据《公约》第 8(j)条制定和实行与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有关的传统知识部分：

- (a) 缔约方在与相关土著和地方社区磋商后，须通过和确认保护与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相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特殊制度；
- (b) 缔约方须尊重、确认和保护土著和地方社区对于其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权利，并确保在遵守这些社区所在国家的国家法律、条例和要求的情况下，公平地分享利用与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

2. 缔约方须按照《公约》第 8(j)条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土著和地方社区相关遗传资源的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这里的惠益指的是特别给土著和地方社区带来的惠益：

- (a) 根据《公约》第 8(j)条，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自愿认可和参与下，促进其与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相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广泛应用；
- (b) 根据《公约》第 10(c)条，按照条例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传统习惯做法，促进生物资源的习惯性利用；
- (c) 在寻求获取土著和地方社区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过程中以及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时，考虑到对土著和地方社区而言不可或缺的习惯、决策进程和制度；
- (d) 根据《公约》第 18(4)条，通过由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进行人员培训和提供专门知识，鼓励和制定各种合作方法，发展和利用土著和传统的技术，促进实现《公约》目标。

3. 缔约方须在寻求确认和/或执行其权利的土著和地方社区提出要求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的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方面提供及时的指导、合法代表权、监测、信息和援助。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1. [须] [应] 根据《公约》第 8(j)条制定和实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各项组成部分：

(a) 缔约方 [在与相关土著和地方社区磋商后，] [可] [须] [应] 考虑制订、通过和/或酌情确认 [习惯法，社区议定书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和/或其他] [保护] [和/或促进] 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和相关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特殊制度；

(b) 缔约方 [须] [应] [尊重、] 确认和保护土著和地方社区对于其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权利，并确保在遵守这些社区所在国家的国家法律 [、条例和要求] 的情况下，通过

尊重他们的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提供知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公平地分享利用与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相关的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

(c) [在要求获得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时，] 使用者 [须] [应] 根据《公约》第 8(j)条，[遵照] [根据] 土著和地方社区所在国家的国家立法 [、条例和规定] [、习惯法、社区议定书、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并根据相关国际法] [的规定]，获得持有与 [遗传资源] 相关的 [此种] 传统知识的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

[2. (a) 给人类带来的惠益：

[所有缔约方 [须] [应]：

(a) 根据《公约》第 8(j)条，并在土著和地方社区的 [自愿] 认可和参与下，以符合习惯法、社区议定书、获取和惠益分享共享许可证以及尊重他们的权利的方式，促进其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广泛应用；

[(c) 在寻求获取土著和地方社区的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 / 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过程中，以及在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时，考虑到对土著和地方社区而言不可或缺的社区议定书、习惯法、决策进程和制度，并采取措施促进遵守在国际制度背景下为确保尊重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权利而制定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

[(b) 给土著和地方社区带来的惠益：

[3. (e) 按照土著和地方社区习惯法、社区议定书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条款，~~传统做法、国家获取政策并依照国家法律的规定~~，获得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以及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持有者的核准和参与；

(f) 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文件 [须] [应] 遵守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并应] 符合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参与他们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文档编制所依据的习惯法、社区议定书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条款；

(g) 提供对能力建设的支助，使土著和地方社区积极参与获取和惠益分享安排的各个阶段，例如制订和执行共同商定的条件、和合同安排以及针对他们的知识、创新、做法和资源选择适当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条款。]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该建议的目的是，在土著民族和地方社区提供知识和资源的条款、条件和目的方面，向他们提供选择。特别是，该建议将尊重习惯法和社区议定书与作为契约形式的许可证联系起来，以在充分的法律确定性条件下便利分享知识和资源，从而促进广泛参与可称之为“受保护共享”的对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共享。

10) 建立机制，鼓励依照国家立法，将惠益用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及持续利用和社会经济发展，特别是用于千年发展目标

墨西哥

缔约方应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考虑按照《公约》第 1 条规定的目标，将利用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所产生的惠益引导用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

和可持续利用，和促进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须][应]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和许可证规定，考虑按照《公约》第1条规定的目标，将利用[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所产生的惠益引导用于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和]促进[国内]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战略]。缔约方[须][应][可]拟定和促进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以便在本国际制度通过之后引导用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指导该国际制度通过使用研究章节中规定的许可证，为《公约》和千年发展目标案文中确定的公益物做出贡献。

11) 制订国际最低条件和标准

墨西哥

1. 缔约方应采取措施，并制订最低条件和标准，以确保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公平和公正地分享研究成果、商业性和其他形式利用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a) 有助于加强各级实力不强的缔约方在分享关系方面的现状，包括通过确保：

- (一) 平等获得信息；
- (二) 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有效参与；
- (三) 能力建设；
- (四) 参与国际协作研究网络；
- (五) 对市场、新技术和产品的优惠性准入；

(d) 尊重跨越文化界限的价值观和法律制度，包括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以及土著知识产权制度。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强调实力不强的缔约方（作为提供者）参与分享的各个方面的重要性，其中特别强调参与研究章节所阐述的国际协作研究网络。此外，通过提及社区议定书和许可证，进一步阐明了土著知识产权制度。

12) 为每一种用途分享惠益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可鼓励提供者和使用者在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时考虑遗传资源的潜在用途。”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赞同为用于商业和非商业用途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确定共同商定条件的概念。但是，“为每一种用途”分享惠益概念可以这样解释：它包含将惠益分享强制性地用于不受共同商定条件约束的用途（例如，免费提供的遗传资源用途或免受国家法律要求约束的其他用途，如分类用途）。这已在《生物多样性公约》范围之外，不应该列入本国际制度中。但是，缔约方不妨鼓励提供者和使用者在谈判获取和惠益分享条件时将任何潜在用途考虑在内。

13) 在原产地不明或跨界情况下实行的多边惠益分享选择办法

墨西哥

缔约方须为将分享特定知识、创新和做法的边界内或跨边界土著和地方社区纳入相关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的谈判工作提供便利，并支持这些土著和地方社区公平和公正地分享此类协定所带来的惠益。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如果遗传资源由不同的原产国分享，当资源由有关缔约方之一提供时，作为原产国的缔约方可与其他原产国就列入有关缔约方之间的分享惠益共同商定条件中的资源订立协定。缔约方之间的此类协定不得对任一缔约方给予事先知情同意施加更多的限制，且不得对有关获取相关的遗传资源的共同商定条件，特别是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中确定的提供者和使用者的权利和义务有任何影响。”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如果多个国家占有同一种遗传资源，这些国家可商定分享一种遗传资源的标本从一个国家或地方或土著社区转让给其他国家所产生的惠益。这种协定应该与提供者与使用者之间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分开，且不得对未签订该协定的遗传资源使用者的负债或责任产生任何影响。允许未订立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的第三国诉求使得该进程的不确定性加大，并且妨碍了遗传资源的转让。如上所述，如果特定管辖区内的原地环境下产生的特定遗传资源出现了竞合诉求，不同诉求的适当层次应该依据国内法律解决。

14) 针对跨界情况建立信托基金

墨西哥

在与遗传资源有关的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地不明确的情况下，须设立一个基金，该基金须由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代表管理，这些代表应确保该基金用于促进土著和地方社区的权利。

15) 编制示范条款清单，以视可能将其纳入材料转让协定¹³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评论意见：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就下文第三.C.1.c节阐述的各部门材料转让协定的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提出评论意见。

16) 加强对《关于获得遗传资源和公正、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的惠益的波恩准则》的利用

B. 遗传资源的获取¹⁴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赞同按照《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设想在共同商定条件的基础上将获取遗传资源与公平和公正分享惠益挂钩这一概念。但是，有关获取条件的国内法律，例如国家获取和分享惠益制度中的法律应该是非歧视性的，应对国内外的研究人员应一视同仁。此外，获取条件应该是透明的，在本质上应“具有促进作用”，不应成为一种负担或惩罚。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本文件¹⁵ 提供的案文建议旨在用于为本国际制度中的履约和惠益分享内容提供便利。但是，有关获取，可以注意到，寻求非商业性获取的研究人员可以暗示事先接受非专属性、非商业性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作为申请过程的一部分。事先接受非商业性许可证条件有助于为了许可证中规定的用途提供获取方便。其影响是有利非商业性研究活动。另见下文 C 节中的单方面声明。

1) 确认缔约方就获取问题做出决定的主权和权力

墨西哥

回顾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主权权利，因而可否取得遗传资源的决定权属于国家政府，并依照国家法律行使(序言部分)

又回顾各缔约方应致力于创造条件，便利其他缔约方取得遗传资源用于无害环境的用途，不对这种取得施加违背本公约目标的限制(序言部分)

还回顾遗传资源的获取须经提供这种资源的缔约方事先知情同意，除非该缔约方另有决定。

1. 各缔约方拥有对其自然资源的主权权利，因而可否取得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

¹³ 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C.2.1.b 和第三.E.1.5 节有关于“各部门的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的一节。

¹⁴ 本标题不妨碍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最终范围。

¹⁵ “本文件”是指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提交的文件。

衍生物] [和产品] 的决定权属于国家政府。如果获取[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影响了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相关土著和地方社区在决定获取问题时应享有发言权，但须遵照国家法律实施。

2. 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获取应遵守土著和地方社区的自由事先知情同意。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获取应获得其事先知情同意。

6. 各缔约方应在本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际制度对该缔约方生效之前，将协调中心和国家主管机构的名称和地点通知秘书处。¹⁶ ¹⁷

2) 获取与公平和公正分享惠益的联系¹⁸

墨西哥

确认只有获取遗传资源经批准后才能实现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 {序言部分}

回顾《公约》第 15.5 条，其中规定遗传资源的取得须经提供这种资源的缔约方事先知情同意，除非该缔约方另有决定{序言部分}

还回顾《公约》第 15.4 条规定各缔约方应采取措施，确保获取经批准后应按照共同商定的条件进行{序言部分}

1. 各缔约方可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制订国家管理框架以便保障其对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获取，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权利，并确保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分享惠益。

3. 缔约方将采取立法和行政措施，以管制准许获取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 的原定用途发生了变化的情况。

4. 不符合共同商定的获取条件可能导致遵守证书被废除。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评论意见：

本专题应与三.A.1中的同名部分合并。

3) 获取规则在法律上的确定性、清晰性和透明度

墨西哥

1. 为创造条件，便利获取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并支持不同管辖区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义务，缔约方[应] 采取{……}规定的必要立法、政策或行政措施，使其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具有法律确定性、清晰性和透明度。

¹⁶ 第 4 至第 6 段的位置须做进一步的考虑。

¹⁷ 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C.1.2.b 节第 4 至 6 段内也有关于“国家主管机构”的一节。

¹⁸ 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 A.1.1 节内也有关于“获取公平和公正分享惠益”的一节。

4) 不歧视的获取规则

墨西哥

各缔约方在适用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时，应对其他缔约方的使用者和国家和外国使用者不加任意和不合理的歧视，但为本国利益依照对其资源拥有主权权利使其有权决定符合《公约》第 15.1 条承认的这项权利的获取除外。

5) 支持跨管辖区遵守的国际获取标准（不要求对各国的国内获取立法进行统一）

墨西哥

回顾各国对其自然资源拥有主权权利，因而可否取得遗传资源的决定权属于国家政府，并依照国家法律行使{序言部分}

又回顾各缔约方应致力于创造条件，便利其他缔约方取得遗传资源用于无害环境的用途，不对这种取得施加违背本公约目标的限制{序言部分}

又确认只有遗传资源的获取经批准后才能实现公平和公正的惠益分享{序言部分}

1. 为创造条件，便利获取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支持不同管辖区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义务，缔约方应采取 {……} 规定的必要立法、政策和行政措施，使其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具有法律确定性、清晰性和透明度。这些措施须包括：

（一般性问题）

[b) 制订[明确的]向国家主管机构以及在适当向土著和地方社区申请事先知情同意的程序；]

根据第二节 b)项的案文：启用监测信息交流机制。¹⁹

d) 提供并使人们便于获取关于其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的信息，特别是有关如何申请事先知情同意的信息；

e) 向《公约》资料交换所机制提供并定期更新根据 d) 项规定所产生的信息，包括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协调中心的信息；

f) 要求国家主管机构定期向《公约》资料交换所机制提供最新的处理申请数目资料，包括准许事先知情同意的申请以及遵守证书；

[g) 制订有关事先知情同意的[适当]的行政或司法上诉程序，[包括不采取行动的情况和[任意和不合理的]歧视性获取做法]；]

（获得国家[主管机构]事先知情同意决定的具体方面）

h) 要求国家主管机构批准或拒绝事先知情同意的决定是有动机的且有合理理由的。

¹⁹ “各缔约方将采取适当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监测遵守情况。

b) 促进公平交流科学、技术、环境和法律信息，并分享适用简化行政程序获取非商业研究的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经验。”

(有关共同商定的条件的具体方面(通常在合同中有所规定))

- m) 在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内[明确]规定制订共同商定条件的规则;
 - o) 要求以书面形式阐述共同商定的条件;
 - p) 要求共同商定的条件包括解决争端的条款;
 - q) 要求共同商定的条件反映出对惠益分享的考虑;
- [2. 如果一个提供遗传资源的缔约方的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与第 1 段相符], 则{……}规定的支持在盗用情况下有关履约规定[完全无关]的附加措施[将予适用]。]

6) 国际上制订的示范国内立法

墨西哥

回顾《公约》第 15.1 条, 其中规定各国对其资源拥有主权权利, 因而可否获取遗传资源的决定权属于国家政府并依照国家法律行使{序言部分}

回顾《公约》第 15.5 条, 其中规定遗传资源的取得须经提供这种资源的缔约方事先知情同意, 除非该缔约方另有决定{序言部分}

注意到各缔约方有不同的法律制度, 因此已经选取符合本国的条件履行《公约》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规定{序言部分}

1. 鼓励缔约方向秘书处提供国内立法条款的范例, 同时鼓励秘书处根据各方要求向其提供这些范例, 以便协助和支持这些请求方在其国内履行《公约》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规定。

2. 缔约方应按照{……}所规定的国际获取标准, 编写国内立法的条款范例和通过行政决定的示范性框架, 并通过资料交换所机制散发这些范例。

7) 尽量降低行政和交易成本

8) 为非商业化科研制订的简化获取规则

墨西哥

备选案文 2

作为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原产国的缔约方, 或依照《公约》获得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其他缔约方, 须:

- a) 考虑将简化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获取规则用于非商业性目的;
- b) 如果某种遗传资源[生物资源]的新用途超出了共同商定条件下的使用范围, 则须再次获得提供国和/或相关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事先知情同意和制订共同商定的条件。

C. 遵守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赞同将有效履约规定列入本国际制度中，以确保《生物多样性公约》的目标能够得到公正和公平地执行，从而有助于根据共同商定的条件获取和分享惠益。在这方面，基于合同的第6种办法，即包括目前许多国际商业交易中有效使用的工具，如国际私法机制，包括替代的争端解决机制和关于执行外国判决的民法，能够确保有效履约。但是，在执行外国判决方面，应该注意的是，《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一般不愿意承认其他管辖区的判决。

1) 制订鼓励履约的工具

哥伦比亚²⁰

第 2 部分：一般规定

第 4 条- 促进和鼓励履约的措施

制订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

4.3. 缔约方商定做出必要的努力，以制订适当的获取和分享惠益的国家管制框架，力图保护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方面的权利，以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相关知识、创新和做法所产生的惠益。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通过上述第四条中设立的基金支持这些活动。

(a) 提高认识活动

墨西哥

注意到对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管制框架的认识对使用者和提供者确保履约至关重要{序言部分}

缔约方应采取下列措施，提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认识，以支持[强制] [自愿]履约措施，以[确保] [促进]惠益分享。这些措施可包括[、但不限于]:

- (a) 公布其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的最新信息，尤其是国家法律、政策和程序；
- (b) 推动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步骤[，包括促使公众更普遍了解盗用、滥用和生物剽窃的概念，并认识到土著和地方社区对生物多样性做出的贡献和这种贡献产生的惠益]；
- (c) 组织利益攸关方会议；
- (d) 为利益攸关方建立和维护求助服务台；
- (e) 通过[专门网址] [/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 [以及复印件]散发信息；

²⁰ 本文件中所载的哥伦比亚提交的文件内容引自哥伦比亚提供的非正式译文。哥伦比亚提交的原始文本为西班牙文。

(f) 与利益攸关方磋商促进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工具];

(g) 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经验的区域交流。

2. 缔约方应依照《公约》第 8 (j)条和第 10(c)条提高认识，在土著和地方社区同意下，积极参与其研究和培训的规划和执行（第 12 条）、公共教育和认识（第 13 条）、信息交换（第 17.2 条）和技术合作（第 18.4 条），从而促进土著知识、创新和做法更广泛的应用。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现有案文的补充段落

执行部分案文

（--）建立在线系统，提供者和使用者可通过该系统进行登记，以产生、利用和展示属于本国际制度范围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

（--）设计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所涵盖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公众注目的标志，以通过电子和其他格式进行展示；

（--）提高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认识，使其了解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情况，这为他们提供了各种选择，以便以符合习惯法和社区议定书及尊重其权利的方式提供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

（--）提高人们对非商业性研究部门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情况的认识，包括同提供者建立伙伴关系、此类许可证所涵盖的材料的使用条款和条件以及通过电子格式和其他格式适当使用和展示这些许可证；

（--）提高人们对某些研究工作的认识，旨在使获得商业性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必需条款和条件商业化，包括如果用途可能改变与提供者更新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的规定；

（--）提高人们对公平贸易证书和标明商业产品生产商的产品的认识，这种生产商力图按照本国际制度的条款和宗旨运营；

（--）指导研究和发展供资机构了解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情况及其利用的条款和条件；

（--）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特别是涉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或面向主要公益物的研究网络，建立依据本国际制度条款建立的协作研究网络的在线登记册；

（--）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建立科学出版物在线登记册；

（--）宣传利用了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下提供的材料的突破性科学出版物，以促进其更广泛的使用并产生公众认识和支持；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上文提出的建议补充了现有案文，旨在通过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宣传本国际制度的条款，帮助人们遵守其规定。此项建议的范本参照了人读、机读和供律师阅

读的创作共用²¹ 和科学共用综合许可证。²² 特别是此项建议突显了利用在线工具提高人们对本国制度的认识的重要性，这些在线工具提供了实用工具和按照本制度条款提供的材料和产品鲜明的获取和分享惠益标志。

(b) 就盗用/滥用达成的国际理解

墨西哥

缔约方应采取措施防止利用盗用和滥用的遗传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相关的传统知识。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应采取措施，旨在确保遗传资源的获取符合其本国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规则。¹ 遗传资源“盗用”一词有时用来描述不按照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规则提供和/或利用遗传资源。”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进一步理解“盗用”或“滥用”概念有助于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工作组成员之间的对话。

但是，应予重申的是，《生物多样性公约》中没有“盗用”和“滥用”术语。对这些术语常见的理解应该包括与遵守国家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相联系的概念。换言之，如果没有违反本国的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此项法律应该与《生物多样性公约》条款一致），就没有“盗用”。这种理解方式将确保提供国的期望明确反映在国家规则中，并且明确地提供给并传达给未来的使用者。此外，我们认为，只有弄清楚使用这些条款的背景，才能对其进行进一步的理解。

这一理解反映在执行部分案文的脚注中。

(c) 各部门材料转让协定的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²³

墨西哥

[缔约方可除了[促进] [确保有约束力的] 遵守措施外：

- a) 在与主要部门的使用者和提供者协商后，制订各部门 [示范] 合同条款供选择清单；
- b) 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时，利用上述各部门 [示范] 合同条款选择清单。]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²¹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

²² 欲知科学共用的材料转让协定许可证选择者，具体见 <http://mta.sciencecommons.org/chooser>。欲知一般情况，见 <http://www.sciencecommons.org>。

²³ 第 IX/12 号决定附件一第三.A.2.5 节和第三.E.1.5 节也有关于“各部门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的一节。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可与使用者和提供者协商，制订可能用在合同中的各部门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并公布这些供选择清单，以便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谈判共同商定的条件时加以考虑。”

“秘书处应建立可能用在公布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中的示范条款中央数据库，并且维护和定期更新该数据库。”

“缔约方可向秘书处提交可能用在合同中的各部门示范条款供选择清单，以便列入可能用在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中的示范条款中央数据库。缔约方和有关利益攸关方可以向秘书处提交用在公布的获取和惠益协定中的条款，以列入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条款的中央数据库。”

“缔约方可基于一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成功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经验，定期审查并酌情更新示范条款可供选择清单（如果有）。”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本国际制度中的材料转让协定部门性办法适合作为一项基本准则，因为“一刀切”的做法可能不会有效，因为不同的行业和不同的非商业性实体利用遗传资源的方式大相径庭。因此，示范条款可以针对遗传资源的特定用途专门制订，这样才能更加有效。

此外，制订示范条款有助于指导在某些情况下进行获取和分享惠益谈判。但是，如果制订了此类条款，它们不应该具有约束力或强制性，因为本国际制度允许在取得共同商定的材料转让条件时可以逐个地灵活处理，以更好地便利获取。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也支持对符合《生物多样性公约》第15.2条的“便利”获取规定的某些获取原则提供一些指导，例如，有助于确保透明度和清晰性的准则，包括确定具体的主管机构和联络点。

此外，应该考虑采用替代办法，如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可检索合同条款数据库为模型的成功协定示范条款数据库。²⁴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注：本案文也载于第 A.15 节中。

[备选案文 1]

在备选案文 1 下，提及示范条款可供选择清单可以扩展至使用以下提法“……[示范]条款可供选择清单和许可证条款……”

[备选案文 2]

²⁴ 1^{http://www.wipo.int/tk/en/databases/contracts/index.html。}

在备选案文 2 下，提及示范条款可以扩展至使用以下提法“……示范条款和许可证条款……”和略有差别的提法，即“……条款、许可证条款……”

[5. 识别[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这三类用途的标记可通过利用标准化分类制度来制订，其中特别包括：国际专利分类、联合国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领土统计单位术语表及其区域和国家对等物。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附件{……}提供了这些标记的详细情况。]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旨在帮助制订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在本国际制度通过后作为组合式许可证。现阶段不要求制订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这三类用途的拟议许可证的确切条款。三.A.5 下提供的且与三.A.4（技术转让）和三.A.6（参与研究活动）相关联的执行部分案文建议旨在概述惠益分享机会，通过制订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这些机会是可能实现的。

提及分类制度是为了便利通过为此目的制订的现有分类制度产生国际统计数据。此项建议并不影响使用其他现有的或新增的为了指标和监测的分类制度。领土统计单位术语表（NUTS 是法文 “*nomenclature d'unités territoriales statistiques*” 的缩写）正由欧洲联盟使用，以便对用于统计工作的工业、专利和其他活动进行地理编码。列入对这些编码的提及，无意影响其他国家/区域在制订本制度下的指标时采用类似的制度。

(d) 重要使用者类别的行为守则

墨西哥

[确认存在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一系列国家和国际、部门或公司的具体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准则，并确认它们在实现公平和公正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公约》第三项目标方面的重要意义{序言部分}]

缔约方除了确保有约束力的遵守措施外，可：

- (a) 酌情支持制订、审查和更新遗传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使用者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相关 [自愿性]行为准则[以及最佳做法标准]。
- (b) 采取措施[鼓励]使用者遵守行为准则[并鼓励使用者遵守最佳做法标准；]
- (c) 确保向有关使用者群体开展关于这些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标准的宣传、教育和提高认识]。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由遗传资源的相关使用者制订、审查和更新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自愿行为守则，对遗传资源的使用者和提供者有益。”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面向行业或其他遗传资源使用者的自愿“行为守则”可能也有益。此类守则应该在自愿基础上由行业协会或非商业性实体团体代表遗传资源使用者且在行业和/或其他相关行动者参与下制订。相关团体本身可以监测执行情况。生物技术部门的一个现成实例是《生物技术工业组织生物勘探准则》。另一个实例是《国际制药商协会联合会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并公正和公平分享通过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准则》。与此形成对照的是，强制性“行为守则”会起到反作用而且可能并不合适。

(e) 确定最佳做法行为守则

墨西哥

[确认存在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一系列国家和国际、部门或公司的具体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准则，并确认它们在实现《公约》第三项目标方面的重要意义{序言部分}]

缔约方可共同制订确定和定期审查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行为守则及最佳做法准则的程序。

墨西哥的建议

墨西哥建议本节可以列为资料交换所机制的一部分。

(f) 科研供资机构为接受科研经费的使用者规定义务，使后者遵守具体的获取和惠益分 享要求

墨西哥

缔约方应鼓励[各研究、供资和出版实体要求提供[遵守证书中提到的特殊识别码] [遵守有关国家法律的证明]，在涉及到遗传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和相关传统知识时，作为其适用程序或者酌情作为研究成果的一部分。

墨西哥的建议

墨西哥建议改变关于监测的第2节f)段的位置。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将鼓励研究、供资和出版实体要求披露按照本国际制度提供的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特殊识别码及附加证书/许可证条款，作为涉及到[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相关传统知识时，供资申请、项目报告和研究成果公布程序的一部分。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旨在简化现有案文并为供资机构和出版实体的行动提供指导。使用“许可证”术语与为国际证书提供便利相关（见下文）。提及项目报告是指一种可能性：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一般要在A项下提供了经费且与获取研究成果建立交叉联系之后才能获取。

(g) 使用者的单方面声明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可向想要获取[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提供一个机会，使其能暗示事先接受非专属性、非商业性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旨在为使用者单方面声明事先接受非专属性和非商业性许可证提供便利。请注意，拟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旨在通过使用合同法使该国际证书的内容生效。通过暗示事先接受非专属性、非商业性许可证（合同），潜在的使用者能够依据许可证的条款为了商定的用途方便地获取（即通过允许程序）。关于非商业性研究的报告强调，提供者得到的好处是，单方面声明将克服提供者通过使用许可证向潜在使用者解释意图所遇到的问题。

(h) 支持跨管辖区遵守的国际获取标准（不要求对各国的国内获取立法进行统一）

2) 制订监测履约情况的工具

墨西哥

各缔约方应采取适当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措施，以监测遵守情况；

(a) 信息交流机制

哥伦比亚

第 2 部分：一般规定

第 4 条- 促进和鼓励履约的措施

信息交流

4.2 各缔约方应指定一个协调获取和分享惠益的国家联络点，以通过加快信息交流机制，促进获得获取和分享惠益方面的相关信息。其他信息应包括核实与获取遗传资源、其衍生物或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包括惠益分享有关的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的程序，可能的话还包括关于外国法律的信息。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将设立机制，以便通过资料交换所与不同国家的联络点建立联系。

同样，除其他之外，各国的协调联络点将保留以下方面的信息：提交与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或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有关的专利申请和批准的专利和其他知识产权；负责审批食品和医疗产品生产和销售，包括生物和遗传资源和/或传统知识的国家办公室的程序信息以及各国获得科研经费的程序信息。国家机构将确定向国家协调联络点提供此类信息的条件。

国家协调联络点应通过另一缔约方的国家协调联络点申请人披露的信息。

墨西哥

1. 缔约方应合作推动缔约方、遗传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提供者和使用者之间和酌情在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联络点之间进行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信息交流，包括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作为资料交换所机制的一部分以及缔约方之间商定的其他办法，包括非互联网手段，以便：

- [(a) 监测和支持遵守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
- (b) 促进公平交流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科学、技术、环境和法律信息和适用简化行政程序获取非商业研究的遗传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最佳做法的信息；

墨西哥的建议

墨西哥认为 c)和d)这两段必须成为关于能力的第三. E. 节的一部分。

3. 在不妨碍保护机密资料的情况下，各缔约方应通过国家联络点向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提供资料，特别是：

- (a) 执行本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任何现有法律、条例和准则；
- (b) [社区议定书]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相关习惯法；
- (c) 任何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双边、区域和多边协定和安排；
- (d) 关于国家联络点和国家主管机构的资料；
- (e) 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违约者名单（“点名羞辱”）；
- (f) 关于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立法以及示范合同条款的资料；
- (g) 发展用于跟踪遗传资源的电子工具的经验；
- (h) 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行为守则和最佳做法；
- (i) 关于国家一级颁发的遵守证书的资料。

4. 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应包括国家主管机构根据 {……} 的规定颁发的遵守国家立法的证书的查询点；

5. [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运作的方法，包括关于其活动的报告，应由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理事机构 [第一次] [下一次] 会议予以审议并做出决定，嗣后并进行经常的审议。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下面这句话应该作为单独一句话加到第三.C.2.a节：

“为了促进信息交流，缔约方应遵照国际协定确保根据国家法律充分保护机密资料。”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原则上支持缔约方之间有关监测遵守《生物多样性公约》规定情况的信息交流机制。这种机制可帮助缔约方之间的协作并加强有关各国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规定的经验交流。但是，任何信息交流机制都必须有意保护国家法律和国际协定下的机密资料。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b) 促进[公平]交流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科学、技术、环境和法律信息[和适用简化行政程序获取非商业研究的[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最佳做法的信息和经验，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经验；

3. 在不妨碍保护机密资料的情况下，各缔约方应向[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酌情]提供 [要求须向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下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提供的任何资料，]和：

[(b) 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

[(f) 关于国内获取和惠益分享[示范]立法以及示范合同条款[供选择清单]和许可证条款的资料；]

[4. [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须] [应] [酌情]包括关于由国家主管机构根据{……}的要求出具的遵守关于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立法[、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许可证、社区议定书和相关习惯法**]的规定的证书的国际[登记][查询点][实例数据库]。]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此项建议包括可能就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使用和许可证的登记交流经验（作为证书的便利内容），以促进查寻、检索和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所涵盖的材料。

(b) 国内主管机构颁发的得到国际承认的证书

哥伦比亚

第 2 部分：一般规定

第 5 条 — 监测获取和分享惠益遵守情况的措施和工具

遵守证书

5.1. 缔约方商定在其各自的管辖区内制订国家遵守证书，该证书是国家主管机构颁发的一份公共文件，阐明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或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地及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和要求的遵守情况，包括粮农组织《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所涵盖的材料。

本证书将获得国际承认，因此必须至少载有以下信息：

- 颁证机构；

- 提供者的详情；
- 独一无二的文字数字识别码和相关传统知识持有者的权利的详情；
- 各自的获取授权所涵盖的遗传资源及其衍生物的详细介绍；
- 得到授权的获取活动的地理标识和获得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地点的地理标识；
- 遵守了事先知情同意和确定了共同商定条件的声明；
- 适用于证书所涵盖的遗传资源事项的限制和授权用途；
- 向第三方转让的条件；和
- 颁发证书日期。

证书可包括与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有关的非机密资料。

证书后必须附上遗传资源，因此，在共同商定条件和事先知情允许向其他缔约方转让这些资源时，这种转让应该维护证书与适用于该资源或知识的共同商定条件之间的关系。

缔约方，特别是国家知识产权当局，适当时还有国家研究和非原产地收集供资机构、生物产品生产和销售审批当局以及和海关检查当局要求提供遵守证书。对于《粮农组织条约》附件 1 中所列的遗传材料，当这些资源用于商业性和研究用途时，在出示材料转让协定时必须遵守这些规定。

缔约方应确定违反上一段所述的义务的制裁办法和补救办法。

各国的知识产权当局应告知本国的国家协调联络点披露内容，后者再告知另一缔约方的国家联络点披露内容。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将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通过上文第 4 条中设立的基金制订遵守证书。

5.2. 缔约方商定设立遵守证书国际登记制度，这将包括证书的数字版本以及各缔约方指定的证书颁发国家主管机构清单。

5.3 执行秘书处应设立落实遵守证书国际登记制度的 基金、时间和机制。

墨西哥

1. 各缔约方应指定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国家联络点。
2. 各缔约方还应指定一个或多个国家主管机构，国家主管机构应负责并经适当授权就以下职责代表缔约方行事：
 - (a) 履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所要求的行政职责，包括颁发遵守国家立法和/或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规定的证书；
 - [(b) 接收、管理和向财务机制转交通过执行 {……} 所征收的资金；]
 - (c) 帮助遗传资源的提供者获取相关的信息，包括指控违反提供国有关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规定的具体案件的相关信息。

缔约方得指定一单一实体履行联络点和国家主管机构的双重职责。

3. 各缔约方应在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国际制度对其生效之日之前，将联络点和国家主管机构或负责机构的名称和地点通知秘书处。缔约方指定一个以上的国家主管机构时，应在提供通知的同时向秘书处递交关于这些机构各自责任的相关信息。各缔约方应及时向秘书处通报其所指定国家联络点的变化或其国家主管机构的名称和地址或责任的任何变化。

4. 秘书处应及时向缔约方通报其根据上文第 3 段收到的通知，并应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资料交换所公布这些资料。²⁵

备选案文 1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应制订一个国际公认的各缔约方颁发的遵守证书。

该证书应是由国家主管机构颁发的一份公共文件，并应为监测一系列可能用途方面的遵守情况需要在使用国和提供国设立的特定检查点出示该证书。

(a) 该遵守证书应包括以下信息：

- (一) 国家颁证机构；
- (二) 提供者的详情；
- (三) 一个独一无二的编码文字数字识别码；
- (四) [相关传统知识] 的权利持有者的详情；
- (五) 使用者的详情；
- (六) 列入证书所涉事项，包括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但得符合国家要求或提供相关传统知识的土著和地方社区查明的机密资料的规定；
- (九) 准许的用途和使用的限制；
- (十) 向第三方转让的条件；
- (十一) 颁发日期；
- [(十二) 证实遵守国内获取的规定；]
- (十三) 有效期限。

(b) 缔约方应设立商用和非商用证书检查点。商用检查点应包括海关检查站、知识产权办公室以及为其他知识产权没有包含在内的其他商业申请设立的登记点。

(c) 缔约方应通过使用新技术和缔约方商定的其他手段，包括能力建设和筹资，促成有效和易用的跟踪进程，这应包括：

- (一) 成本效益好的公共搜索证书数据库，提供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方面的证据；

²⁵ 第 1 至第 4 段的位置须做进一步的考虑。

- (二) 如果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得到满足，则记录该数据库的逐步遵守情况；
 - (三) 可搜索的专利申请和授权及产品审批和/或登记数据库；
 - (四) 尽可能地结合基因组和形态分类学，以确定物种类别；
 - (五) 低成本、便捷式的基因条码编目技术以实现快捷的攻击分类法；
 - (六) 将特殊识别码同基因条码编目相联系。
- [(d) 在可行情况下，缔约方应：
- [(一) 通过创造性地重新定义跟踪程序来利用现有跟踪程序跟踪遗传资源、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
 - (二) 简化政府机构的新层次；
 - (三) [在缔约方需要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 [促使在遵守如缔结材料转让协定或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等特定标准时，自动颁发证书]；
 - [(四) 加强现有许可要求同所有新认证体系之间的结合；]
 - (五) 促进建立无纸体系；
 - [(六) 建立收集物记录的最低标准，以在无须内部记录程序协调的情况下确保资源进出之间的联系；]
- [(七) 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提供经济支助，以便发展在线系统支持国际文件编制系统。(Mover este inciso a la sección de creación de capacidad)]

墨西哥的建议

墨西哥认为，上文 d) 节的全部内容应成为序言部分而不是执行部分案文的一部分。

(e) 缔约方应确保除非知识产权申请包括披露遵守提供国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的国际承认的证书，否则不能基于遗传资源、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使用而授予知识产权。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应以缔约方大会确定的方式，继续审查有关国际承认的、国家主管机构颁发的证书的建议，并审查这些建议与本国际制度之间的关系。”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建立这种国际证书制度是否可行，仍有许多未决的问题（例如见UNEP/CBD/WG-ABS/5/7中的技术专家小组的报告（2007年2月20日））。鉴于此，在国际制度中列入关于此类证书的具体规定还不成熟，要等到对此类证书的实际用途进行

更透彻的讨论之后才可以。此外，如果这些证书适用的话，不得将其与其他法律，如知识产权法或规章条例捆绑。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备选案文 1

开头段落

提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相关习惯法”可以与通过修改以下案文与上文提出的建议协调一致……按照《公约》[、土著和地方社区的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和许可证……社区议定书和土著和地方社区的相关习惯法]

[自愿]证书[至少] [须] [应] [可]包括以下信息：

[（九）准许的用途和使用的限制及许可证条款：

- a) 不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
- b) 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发展；和
- c) 商业化；]

[（十）向第三方转让的条件，包括许可证条款；]

[(b) 现有案文……[非商用检查点[可] [须] [应]包括科学杂志出版社、在线数据保存机构、慈善机构和非原产地收集物。]]

[(c) [缔约方[须] [应]通过使用新技术[和缔约方商定的其他手段，包括能力建设和筹资，]促成有效和易用的[自愿]证书进程，这[可] [须] [应] 包括：

（一）成本效益好的公共搜索证书和许可证数据库，提供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许可证规定]方面的证据；

（七）使用标准化分类制度，其中包括：《1971 年斯特拉斯堡协定》下的国际专利分类和《联合国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国际标准行业分类》）及其区域或国家对等物；

[(d) 在可行情况下，缔约方[须] [应]

（三）[在缔约方需要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促使在[遵守如缔结材料转让协定、或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等特定准则或接受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时，自动颁发证书]；

新段落：

为了跟踪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获取情况，该证书至少应包括以下信息：

- a) 许可证条款，包括准许的用途和使用限制：
 - a. 不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
 - b. 以商业化目的的研究和发展；以及

- c. 商业化;
- b) 向第三方转让的条件，包括许可证条款。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上述建议无意对这三类用途启用国际证书制度，而是为了促使知识和资源提供方面具有选择灵活。

提及国际分类系统涉及到跟踪和监测活动的能力以及基于全世界已经使用的分类系统制订统计指标的能力，无意影响其他分类系统的使用，而是要反映使用国家、区域和国际专利局及国家和区域统计局固有的系统更为理想。

提及传统知识是为了反映在本国际制度中土著人民在提供传统知识和相关遗传资源时有各种便利选择更为理想。

(c) 跟踪监测和报告制度

墨西哥

1. 缔约方应[制订追踪和监测体系，用于查明违反合同义务或盗用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行为，并提请权利持有人和利益攸关方注意这种违法行为，便利与制订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跟踪和监测制度有关的信息交流，包括通过资料交换所机制，并鼓励进一步发展适合此种目的的信息技术]。

墨西哥提出了新的第1.e)段

- e) 缔约方应制订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主管机构和知识产权办公室之间的信息交流框架，以监测基于利用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知识产权情况。

2. 缔约方应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获取和惠益分享合同中列入涉及监测和跟踪所获取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使用情况的规定，包括监测遵守共同商定的条件的情况的各项措施。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 [2. 缔约方[须] [应]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获取和惠益分享合同中列入涉及监测和跟踪所获取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使用情况的规定，包括监测遵守共同商定条件和许可证规定的情况的各项措施。]

(d) 用于跟踪监测的信息技术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为了便利跟踪，缔约方可利用[遗传资源][生物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方面固有的国际分类制度，其中特别包括：《1971 年斯特拉斯堡协定》下确定的国际专利分类和《联合国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领土统计单位术语表及其区域或国家对等物；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使用标准化国际分类制度将促进制订具有国际可比性的统计指标，为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提供活动指标并同经济部门建立联系。国际专利分类已由世界各地的专利局使用，《联合国所有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行业分类》是制订按经济部门分列的活动统计资料的国际基准分类。领土统计单位术语表由欧洲联盟使用，用以对经济和其他数据进行地理编码，并且旨在表明可能使用的分类类型。

如果列为国际证书/许可证中的内容，使用分类制度将允许通过电子手段跟踪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许可证和国际活动。具体来讲，证书/许可证所涵盖的材料分类将有助于提高其在国际专利系统中的知名度，可以在专利文件和专利数据库，如欧洲专利局 esp@cenet 全世界数据库的引证栏里填上特殊识别码。欲知其他详情和实用示范，见讨论文件。

此项建议不影响添加备选案文，如为秘书处编写的研究报告中使用固有的分类或为跟踪遗传资源所确定的技术。但是，上述分类有助于负责制订具有国际可比性的统计指标的专业人员了解情况。

(e) 披露规定

哥伦比亚

第 2 部分：一般规定

第 5 条 — 监测获取和分享惠益遵守情况的措施和工具

披露原产地

5.4. 缔约方应在其国家立法提出一项明确的义务，当遗传资源、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用在受保护的发明中使用或成为其中的一部分时，在专利申请中披露其原产地。同样，附件信息中的具体义务要求证明，原产国已经遵守了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的一切规定。

满足上述要求可通过出示原产国主管机构颁发的遵守证书。粮农组织条约附件 1 规定，当这些资源用于商业和研究用途时，出示材料转让协定既可满足上述要求。

5.5. 缔约方商定，如果提供资源或知识的国家并非原产国，专利申请者应披露资源的原产国，并提供该国遵守了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条件的信息。

5.6. 缔约方商定，按照国家法律规定，违反这些条件或披露假信息会妨碍专利获得批准²⁶，即使专利获得批准，也会导致专利被撤销或无效。

5.7. 无论如何，缔约方都应对不披露相关信息和向国家机构传播虚假信息制订行政和刑事措施。

²⁶ 有关国际保护植物新品种联盟，当缔约方国家法律不允许申请此项规定时，该缔约方应制订监测程序，允许对非法获取资源或知识有效、迅速地采取威慑行动。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应删除现有的第三.C.2.e.1 – 3段，并以以下备选内容来替代：

“认识到专利和其他知识产权可能对根据第16（5）条执行《公约》具有影响，缔约方可鼓励提供者和使用者酌情在共同商定的条件中列入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合同条款。”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重申他们反对就新的专利披露规定提出的建议（如，关于遗传资源的来源/原产地）。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认为，这些规定：(a)无助于实现所追寻的目标（如，遵守《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原则）和(b)给专利制度带来不确定性，将抑制相关技术的创新，从而削弱这些工作可能产生的惠益分享。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漫长而详细的讨论证实了这一观点，并且没有就这些建议达成共识。鉴于还有必要就这些建议进行进一步讨论，应该在知识产权组织中进行讨论，该组织拥有知识产权问题方面的专门知识。

这些拟议的规定不应该列入国际制度。相反，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的最好办法是，通过“共同商定的条件”，包括解决具体转让遗传资源时可能出现的知识产权问题的条款。这种办法及其与知识产权的关系反映在下文的执行部分案文建议草案中。

(f) 确定检查点

墨西哥

1. 缔约方应在边防检查站建立其他有效的遵守支助机制、知识产权办公室等，包括利用遵守国家法律的证书，以防止资源被盗用。
2. 缔约方应在知识产权办公室、市场批准当局和实体等地建立检查点，以确保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利用附有相关的国际公认的证书并按该证书进行。
3. 缔约方建立的检查点应根据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所列定义，管辖在其管辖区内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所有利用。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1. 缔约方[须] [应] 在[边防]检查站建立其他有效的支助机制 [知识产权办公室、科研供资实体等，包括利用遵守国家法律的证书和/或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以防止资源被盗用]。]

[2. 缔约方[须] [应]在知识产权办公室、市场批准当局和科研供资实体等地建立检查点，以确保[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的利用附有相关的国际公认的证书和/或获取和惠益-分享 许可证并按该证书和许可证进行。]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拟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旨在依靠并补充拟议的国际证书，并使这些规定在检查站受到关注。为了照顾到缔约方不要求出示事先知情同意证据这一情形，上述建议将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称为一种替代措施，以增强灵活性。这也会顾及到如下情形：没有规定事先知情同意是获取条件的国家境内的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希望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以便依据本国际制度的条款提供知识和资源。

3) 制订强制遵守的工具

哥伦比亚

第 2 部分：一般规定

第 6 条：强制遵守的措施

6.1. 缔约方商定，其管辖区内的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使用者必须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

各缔约方将采取法律、行政和政策措施，以有效而透明的方式遵守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

各缔约方将制订制裁办法和补救办法，以适用于据称违反了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的案件。

6.2. 对于据称违反了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的案件，遗传资源、其衍生物的原产国/提供国或有关知识、创新或做法的持有者可在犯罪使用者的管辖区内采取法律行动，力图对违法行为进行补救，必要时取得与这种利用产生的惠益相关的补救。

6.3. 对于据称违反了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的案件，缔约方应准许当事人有权无差别、透明、迅速且有效地诉诸其主管机构，适当时包括法院，以及遗传资源或衍生物的原产国/提供国和/或有关知识、创新或做法的权利持有者的非诉讼争端解决机制。

6.4. 缔约方商定，针对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的解释和违反行为，国家主管机构做出的决定和专家组做出的仲裁裁决将在这种决定和裁决应当强势执行的缔约国家管辖区内立即执行。

6.5. 缔约方商定，对于据称违反了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规定的案件，应任一缔约方的请求，展开共同调查并采取后续行动。

6.6. 缔约方将酌情建立机制，向原产国/提供国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持有者提供

援助，以便行使和落实其权利。

6.7. 本国际制度将制订一项方案，旨在应任何发展中国家的请求，提供法律援助，包括最终担任代理和个案研究支助，包括在据称违反了获取和分享惠益法律及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相关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原产国/提供国的规定，包括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及《生物多样性公约》规定的案件中收集证据。

6.8. 缔约方商定设立国际调解和仲裁中心，作为促进解决与获取和分享惠益相关的争端的论坛。

墨西哥

[1. 各缔约方应确保在其管辖下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在获取和/或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时，遵守此种资源和/或传统知识的原产国或根据《公约》获得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的缔约方的国家法律或条例，办法是采取以下措施：

(a) 制订规则，其中要求遗传资源、[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使用者遵守原产国的国家法律以及批准获取所依照的共同商定的条件，包括公平分享利用此种资源、[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的规定；

(b) 制订规则，其中要求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进口符合关于事先知情同意的国家规定；

(c) 旨在防止使用被盗用的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传统知识的措施；

(d) 规定遗传资源、其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只能用于与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规定获取须依照的条款和条件相一致的目的；

2. 各缔约方应采取适当、有效和相应的措施，制订制裁和补救办法，以预防发生其管辖下的使用者违反遗传资源、衍生物和产品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原产国或根据《公约》获得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缔约方的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的情况。除其他外，缔约方应规定以下制裁和补救办法：

(a) 停止与违法行为相关的行为；

(b) 对损坏做出赔偿；

(c) 将违法行为造成的产品撤出市场；

(d) 禁止进出口上段提及的货物、材料或任何财产；

(e) 避免继续或重复违法行为的必要措施；

(f) 向有关人士通告裁决和通知，费用由犯下违法行为的人承担；

(g) 对在没有遵守原产国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条件的情况下使用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相关传统知识的行为做出刑事处罚；

3. 经任何有关缔约方的要求，各缔约方应根据国家法律和现行协定或安排给予合作，对

指控违反遗传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行为做出刑事处罚的原产国或根据《公约》、包括根据事先知情同意和共同商定的条件获得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的行为做出刑事处罚的缔约方的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的情况进行调查和跟踪。

4. 缔约方应及时提供并公布有关其他管辖区内的国民可以获得的各类协助的指导资料，以协助行使和强制执行其权利。

5. 使用者的缔约方须为解决法律争端提供财政援助。²⁷

生物技术工业组织和美国药物研究和制造商协会

执行部分案文

“缔约方可鼓励其管辖区内的遗传资源提供者和使用者在有关这种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共同商定条件中列入与争端解决和其他强制执行事项有关的规定，以促进执行共同商定的条件。”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任何强制执行制度都应该建立在现行制度基础之上。对于涉及违反国家获取法律的案件，应该考虑采取适当、有效和相称的措施（包括民事和/或刑事措施）。但是，在《生物多样性公约》自身框架内建立的域外“强制执行”机制，如《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法庭是无效的，应该避免。

在强制执行获取和分享惠益协定时，国际私法提供多种争端解决机制，目前这些机制正在用来强制执行与全世界国际商业交易有关的合同；例如见加拿大代表团提交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工作组第六次会议的文件（UNEP/CBD/WG-ABS/6/INF/3/Add.2（2008年1月15日））。应该进一步考虑非诉讼争端解决机制，并考虑强制执行外国判决（如，根据国际礼让原则或依据《关于承认和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纽约公约》等现行协定）。

在共同商定的条件中自愿采用现行机制能为讨论创造良好的开端。

(a) 制订保证能够诉诸司法的措施，以强制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安排

墨西哥

1. 应依照《里约宣言》原则 10 诉诸司法。

[2.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理事机构[须] [应] [可] 酌情 [考虑] [确保采取]此种[自愿性]措施或机制，支持有效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包括应请求提供与指称发生不遵守情事相关诉讼方面的协助[以及解决与法律专门知识 [和/或土著和地方社区]有关的财务费用的问题]。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的理事机构 [须] [应] [可] 在不晚于其 [第一次] [下一次] 会议时对此种措施/机制加以审议。]

[3.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须] [应]设立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监察员办公室。监察员办公室[须] [应] 负责让提供国[、适当时] [/]原产国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查明违反其权利的行为，

²⁷

上文第 1 至第 5 段的位置须做进一步的考虑。

并在寻求公平和公正地解决争端的过程中提供援助。[须] [应]授权监察员办公室，使之能够通过有约束力的争端解决机制，代表 [提供国] [原产国/提供国] 和土著和地方社区采取行动。在必要和经请求时，监察员办公室还 [须] [应] 在外国管辖区的诉讼程序中代表 [提供国] [原产/提供国] [和/或] 土著和地方社区，从土著和地方社区中获取证词，并酌情提供习惯法和做法方面的证据。]

(b) 争端解决机制

(一) 国家之间

(二) 国际私法

(三) 非诉讼争端解决办法

墨西哥

1.(a)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应建立争端解决机制，双方国家以及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非政府组织、研究和商业界在内的其他受损害方，以及遗传资源、[生物资源] [、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其他提供者和使用者均可运用这一机制。

(b) 争端解决机制还应设立使用当地语言的区域办事处，并雇用了解该区域文化、社会、经济和环境实际情况的人员。

(c) 争端解决机制的工作应以包括习惯法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做法在内的大量法律资料来源中的公平、公正和独立原则为指导。

(d) 获取和惠益分享国际制度应制订向发展中国家和土著和地方社区提供法律援助的机制。

2. 《公约》缔约方应鼓励使用者和提供者对合同尽可能利用现有的非诉讼争端解决机制。

(c) 跨管辖区执行判决和仲裁裁决

墨西哥

注意到遵守国际制度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合同的重要性{序言部分}

又注意到现有国际私法体制提供了一系列跨国界争端解决的选择办法 {序言部分}

注意到 1958 年《联合国承认及执行外国仲裁裁决公约》(《纽约公约》) 以及该公约向缔约方提供执行外国仲裁方面的协助 {序言部分}

1. 缔约方应确保其法院按照国际法礼让规定的执行外国判决的基本原则，执行原产国/提供国对缔约方管辖范围内的非法使用者做出的裁决。
2. 缔约方应鼓励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使用者和提供者在获取和惠益分享合同中列入涉及解决国际争端的规定，其中包括：

(a) 缔约方将争端解决进程提交其管辖的管辖权；

- (b) 适用的法律;
- (c) 非诉讼争端解决办法的选择，例如发生合同争端时进行调解或仲裁。
- (d) 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联络点之间的信息交换程序，用以帮助提供者在指控违反事先知情同意规定的具体案件中获得有关信息

墨西哥

墨西哥提出一个新段落：

“国家联络点和/或主管机构应通过国际履约机制提供违反遗传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提供者的事先知情同意规定方面的相关信息。”

(e) 补救办法和制裁办法

墨西哥

1. 国家法律应规定补救办法，以制裁未能遵守获取和惠益分享国家框架的行为{……}
3. 各缔约方应采取措施，为缔约方之间的合作提供便利，解决关于触犯获取和惠益分享协定和盗用 [遗传资源] [生物资源]、[其衍生物] [和产品] 和/或相关传统知识行为的指控，例如诉诸司法和支持原告对违反合同或盗用行为采取行动。

4) 确保遵守习惯法和地方保护制度的措施

墨西哥

墨西哥的建议

墨西哥取消了执行部分案文，认为在“执行”一节下对传统知识进行讨论不应该成为本国制度的一部分，应该受国家立法和政策管制。

经济与社会科学研究理事会基因组学经济和社会问题研究中心(Cesagen)

执行部分案文

[确认习惯法是在具体信念制度内运作，具有活力并包括保持其根本价值观和原则的机制，其中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安排中互惠这一根本原则{序言部分}]

1. 缔约方[须][应]:
 - c) 确保任何违反有关习惯法、社区议定书及相关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条款的获得、盗用和利用传统知识的行为均构成盗用行为；
 - e) 鼓励并支持制订社区议定书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这些议定书[须] [应]向传统知识的可能使用者提供在以下各方之间分享相关传统知识时获取传统知识的明晰和透明的规则：（一）跨越国家边界的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二）具有不同价值观、相关规范、法律和理解的土著和地方社区之间；
 - h) 在采取措施提供对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认识时，考虑到有关的习惯法及其可能用于

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交易，包括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

相关的解释和理由

预计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将成为本国际制度下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的主要使用者和受益者。上述建议旨在促使这种可能性成为现实，同时特别着重于在建立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可以使用的可信制度时的履约情况。

欲知谈判案文领域的补充案文建议情况，读者也可以参阅 2009 年 7 月 6 日至 10 日在菲尔姆举行的关于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及获取和分享惠益制度有关事项的国际讲习班成果文件。
